

“日头坠在鸟巢里，黄昏还没有溶尽归鸦的翅膀”，这样的诗句，今天读来是很怀旧的。大概城里长大的人，多年已没见过这番情形：太阳西斜，落进苍虬大树的剪影中，西坠的太阳像是被那些枪刺般的老树枝划伤，西天红霞尽染，霞光召来归鸦，黑压压的一片翅膀，驮着暮色，在一片哇哇的乌鸦叫声中，鸦翅连成一片，让城市罩上了夜的长沙巾。那是南方叫成都的这座古城给我的童年留下的背景，读臧克家先生的诗后才知道这在北方也是老城的风情。夕阳归鸦，让每个离去的一天，都变得情绵绵，意长长，思悠悠了。

它们先于我们迁到了乡下。乡下人喜欢这些又黑又丑的家伙，说它们不吉利。乌鸦在哪里都不招人喜欢，外国的书上总把它们和女巫婆放到一起。长得黑又叫得难听，没有个让人说好的地方。春天下种的时候，乌鸦就围着人打转转，垄沟里走来走去，把人们刚丢进

乌鸦。黑得发亮的乌鸦成为白色王国里的异类和入侵者，雪地上留着一行行爪印，光秃秃的树枝上站着几只乌鸦，无处可去，也无处可藏。让人奇怪的是，雪把一切伪装成圣徒，高山和荒丘，草垛和泥潭，都穿上了洁白的道袍，偏偏遗下这几只小东西？上帝不喜欢乌

样的身份，有时才敢冒险地成为城市的客人。一只天鹅光临公园的湖泊，这会让人感到城市震动：一是天鹅的确高贵让人们高兴，高兴有这样一个人来证明人类对于鸟类的爱心。二是人们不懂得佩服天鹅的胆量，那么多枪筒睁大眼睛盯着它，它还敢来！至于其他的鸟儿，一旦误入城市，无声无息地消失，就是现代最正常的方式。啊，黄昏溶尽归鸦的翅膀，已成了昨日的古典美。

大家小品

童年的乌鸦和都市的麻雀

叶廷滨

土里的种子刨出来。不能看着它们让一年的希望成了荒草，但又懒得去哄这些黑巫婆，它们起飞时会愤怒地叫，哇哇哇，让田野顿时罩上浓浓的晦气。据说乌鸦也是消灭害虫的能手，是的，想到那张大嘴和那无处不在的勇气，小虫们是经不住乌鸦们的饕餮。乌鸦也有让人可怜的时候，当人自己变得可怜自己。漫天风雪，让世界变成白雪的天地，茫茫无垠，皆是白色世界，吸进肺叶的空气都像雪花的棱角一样扎人，生疼生疼。在这白茫茫干净得只剩寒意的天地，被遗忘在这里的还有几只

乌鸦，看来这是证明。也许正是如此，在我下放到农村插队的时候，茫茫雪原上，看不见回家的路，也看不到朝前走的路。没有问题也没有答案的天地间，只有几只寒鸦陪伴着我的孤寂。乌鸦大概是最早让人们驱赶，继而消失于我们视野的鸟。后来，讨人喜欢的花喜鹊，让人歌唱的老鹰，都远离我们，不再生头动顶的天空了。只有鸟市里出卖歌喉和羽毛的小鸟，才快乐地生活在笼子里，成为人类爱鸟的证明。进入人类生活的圈子，对于鸟儿来说，实在是一种冒险，今天只有高贵到天鹅这

因为它丑，不能成为鸟市上的商品。商业化的过程，看来不仅让人自己的生活列入了账单，也将自然物种的取舍列入账单。当然，这话也别说得绝对，在这个庞大的都市，还有顽强的生存者与人同居。在我的窗外，对面大楼六层的窗户外，有一只弯水管头，大概原来是个排水口，废弃了，一段时间没有水从那弯道口流出来。今天我发现，一只小麻雀从那管口飞出来。啊，它已经把这截高楼上的空管口变成它的窝，而且每天夕阳的余晖会让这节铁管子反射七彩的光，虽说只是一瞬……

这个启事贴出后，医院果真收到了几个治疗高烧的处方，但医生在高新海这里试用，结果是作用不大，高烧还是不退。

时间一天天过去了，高新海药没少吃，针没少打，偏方也用了，病非但没好，相反还越来越严重了。他现在的二便已经完全失禁了，遇到排便困难的情况，二哥高新民还要下手帮他。这段时间，二哥高新民为了伺候他，人已经瘦了很多，眼里熬出了许多血丝和血块。高新海看在眼里，疼在心里，但却没有办法减轻二哥的负担。娘时常常做好了吃的来医院，一勺一勺、一口一口地喂高新海吃。高新海看着娘脸上的皱纹和她黑发间越来越多的白发，知道自己拖累了她，让她日夜操心操白了头，他的内心由此感到愧疚。娘知道他的心事，喂着他饭，有时就开导他。娘说：“三姐（高新海的小名）啊，你现在别想那么多，咱的病一时治不好，你有娘，有二哥、大哥，有你爹，还有常三、小贵、小生，跌他们一帮人，谁都会帮你，你愁啥？啥也别想，心放宽了，病就会慢慢好了，知道不知道？”

高新海听着娘的话，眼里的泪珠子咋也止不住，顺着脸往下流。亲人和同学、朋友、邻居、知青们的鼓励和开导，让病中的高新海精神上得到很多的安慰。为了不让大家失望，高新海只要能从高烧中醒过来，他都让自己的脸上尽可能多地挂上微笑，有时二哥对他老说：“老三啊，要是难受，就哼哼两声，别一直忍着。高新海对二哥说：“二哥，没事，我忍得住，我难受的样子让别人看见，别人也会难受，我不想让大家为我太多的难受。”

尽管高新海以坚强的意志和乐观的精神坚持与医生配合治病，但三个星期过去了，高烧还是不退，胸口以下仍然完全没有知觉。此时此刻，大家才知道后怕了。要这样治下去，老三恐怕要一辈子残疾了。很多人开始提议让高新海转院去北京治病。

事情定下后，二哥高新民就一边给北京的亲戚打电话联系医院，一边

去找医院的主治大夫说转院的事。起初，医院不同意让高新海转院。二哥高新民就一次又一次去找主治大夫说，直到有一天大夫听高新民说北京的亲戚已经联系好首都医院（原来的北京协和医院）了，才同意转院。不转院治不好病，真要准备转院了，高新海又不愿转院了。他说，治好治赖就这治吧，为我这病已经花了多少钱？再去北京治病，那还得多花多少钱？不中不治了，愿咋病咋病，大不了是个死。

娘听了高新海的话，一边为他擦脸上的泪，一边开导他：“三姐，咱不能再说废话了，啥叫不中不治了？咱就是砸锅卖铁也要治好你的病呀，昨天你父亲才从新疆寄回来钱，他还打电话，说要你赶快转院去北京治病，钱没有借，命没了去那哪儿找？娘像你这么大的还没咋了，去北京治病，你就想死？”

“三哥，你看高婶说得好多好，以后别烧糊了乱说话，叫俺听着也泄劲。”在场的常思军对高新海说。孙豫生见常思军说了，也接着说：“三哥，咱以后再不说死不死的事，你去北京治病，放心去，不管到啥时候，兄弟都会照顾你，就算是你的病不能完全治好，那又咋着？有咱一帮哥们儿在，你啥时候也别想不开，你好好好，咱是好兄弟，你就是不会动了，咱还是好兄弟，你放心吧。”小生的话让高新海很感动。

转院的前一天，知青赵新义领着连里的领导来医院看望高新海，送来了500元钱，并告诉高新海，这次去北京治病，连里决定派赵新义作为单位的代表去北京负责协助家人做好护理工作，争取早日治好病返回农场。高新海要去北京治病的消息很快传开了，同学、朋友、邻居、球友、知青都纷纷来医院看望高新海，鼓励高新海。正式转院那天，去火车站为他送行的人竟然有一百多人，那场面想起来就令人感动。高新海说，那是1976年5月22日，地点是郑州火车站。两天后，高新海被二哥和赵新义等人用担架抬进了协和医院的重症室。在这里，高新海遇到了协和医院著名的医学专家祝湛霖，高新海对这件事记得特别清楚。那天，他被抬进重症室后，进来了一位大约六十岁的老大夫，只所有的医生喊他“祝老”，高新海也不知道祝老是谁，只想他就是位年岁稍大的大夫吧。

古斋
月饼的传说

徐锐

相传我国古代，帝王就有春天祭日，秋天祭月的礼制。在民间，每逢八月中旬，也有拜月或祭月的风俗。“八月十五月儿圆，中秋月饼香又甜”，这句名谚道出中秋之夜城乡人民吃月饼的习俗。月饼最初是用来祭奉月神的祭品，后来人们逐渐把中秋赏月与品尝月饼作为家人团圆的象征，慢慢月饼也就成了节日的礼品。

南宋吴自牧的《梦粱录》一书，已有“月饼”一词，但对中秋赏月，吃月饼的描述，是明代的《西湖游览志会》才有记载：“八月十五日谓之中秋，民间以月饼相赠，取团圆之意。”到了清代，关于月饼的传说就多了起来，而且制作越来越精细。月饼发展到今日，品种更加繁多，风味因地各异。其中京式、苏式、广式、潮式等月饼广为我国南北各地的人们所喜食。月饼象征着团圆，是中秋佳节必食之品。在节日之夜，人们还爱吃些西瓜、水果等团圆的果品，祈祝家人生活美满、甜蜜、平安。

说：“应将胡饼邀蟾蜍。”说完把饼分给群臣一起吃。

月饼起源于唐朝军队祝捷食品。唐高祖年间，大将军李靖征讨匈奴得胜，八月十五凯旋。当时有经商的吐鲁番人向唐朝皇帝献饼祝捷。高祖李渊接过华丽的饼盒，拿出圆饼，笑指空中明月

书架
《读史览胜》

孙子方

刘文泽新著《读史览胜》最近由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该书为文化散文集，共计37万字，虽非鸿篇巨制，但也洋洋大观，内容有《人物篇》、《胜景篇》和《缘本求实》三部分。《人物篇》61篇，论及人物，远有女娲、刘秀、张仲景和诸葛亮等，近有朱载堉、李自成、林则徐、杜文秀和陈玉成等，既有名君贤相，亦有黎民百姓，既有成边能臣，亦有民族英雄；《胜景篇》91篇，无论写名山、名关、名寺、名刹，无论写香港、澳门、越南、缅甸，力争集历史性、知识性、趣味

性、教育性于一体；《缘本求实》为附属作品，从一个侧面反映了与共和国共同成长起来的人民教师的顽强拼搏的生活历程及其独特清新的教学理念。《读史览胜》语言流畅，广征博引，用词精心，感人肺腑，正如河南大学文学院教授王立群先生所题“历史的浓缩，情感的记录，人格的魅力”，也如全国著名作家二月河所赞“用探索与发现的双眸，借跋涉千山与万水的步履，凭读史和陈玉成等，既有名君贤相，亦有黎民百姓，既有成边能臣，亦有民族英雄；《胜景篇》91篇，无论写名山、名关、名寺、名刹，无论写香港、澳门、越南、缅甸，力争集历史性、知识性、趣味



绿树丛中中国图

王世强



黄云海涛图

王铁生

喜欢秋天，怜爱秋天那些荒了的草。那枯黄的颜色——自然、荒凉、寂寞、脆弱，却绝对有一种生存着的特征。有自然保留下来的生动感人的生命。所以，每一次的经过我都会轻轻、轻轻地拨开它，因为害怕自己会伤了它的身躯，惊了它的梦。不知不觉中我已走在秋天的路上。

每次的夜深，我都会点亮那盏灯，当灯光照着我的手和键盘时，似乎很久很久前的一些又浮在眼前，并那么真实地改变着。朦胧中看到那个带走我初恋的麻疯女孩正走向我，却又在靠近我时忽然消失了！那个曾握着我的双手大声朗诵“归去来兮，田园将芜，胡不归！”的女孩，渐渐消失于我的视线，而留下的我却只能“惆怅而独悲”了！

爱是永恒的主题，是生命永不止息的活力，秋天的爱虽然不会如春天那般微闭、湿润，不如夏天般绚烂、火热；却一定要丰富并深刻。

秋天是生命动人的悲剧，亦是生命最浓最香温情的华彩，无数次的枯萎与无数次的再生。于是，我全心投入我人生的秋，在平实中待人，又在平实中等待。

窗外下起今秋的第一场雨，那些荒了的草亦一定做好准备了吧！

爱是人永恒的主题，是生命永不止息的活力，秋天的爱虽然不会如春天那般微闭、湿润，不如夏天般绚烂、火热；却一定要丰富并深刻。

秋天是生命动人的悲剧，亦是生命最浓最香温情的华彩，无数次的枯萎与无数次的再生。于是，我全心投入我人生的秋，在平实中待人，又在平实中等待。

窗外下起今秋的第一场雨，那些荒了的草亦一定做好准备了吧！

窗外下起今秋的第一场雨，那些荒了的草亦一定做好准备了吧！

窗外下起今秋的第一场雨，那些荒了的草亦一定做好准备了吧！

窗外下起今秋的第一场雨，那些荒了的草亦一定做好准备了吧！

窗外下起今秋的第一场雨，那些荒了的草亦一定做好准备了吧！

窗外下起今秋的第一场雨，那些荒了的草亦一定做好准备了吧！

窗外下起今秋的第一场雨，那些荒了的草亦一定做好准备了吧！

窗外下起今秋的第一场雨，那些荒了的草亦一定做好准备了吧！

连载

我们家满族的姓是赫舍里。原本我祖父的名字，应该是赫舍里·英华。后来参加了改良派，他就改名为英华，敛之是他的字。中国人一般有两个名字。一个是爹妈或者先生给起的名字一般叫“学名”。第二个名字，是自己起的，一般两个字，代表一个人在人生中追求的境界。我祖父的正式名字是英华，华的意思是花或是光芒。他选的字是“敛之”，意思是“不张扬，要收敛”。取意“光华内敛”，是谦虚、低调的意思。可以看出英敛之这个名字是在他成熟后起的。他还给自己起了个号，号“万松野人”。我追根寻源最近也找到我祖父。我只知道我的曾祖父是个煤球。离我们旗居住地不远就有煤窑，至今还在产煤。那地方有的是煤末子，穷旗人把煤灰和黄土混在一起摇成煤球，这种煤球冬天用来取暖，一年到头都可用来做饭烧水。据说我曾祖父靠煤球为生，是社会中最底层的人，比抬轿子的杠夫还下贱。他有五个儿子，我爷爷是老二，是个极不寻常的孩子。这孩子想要识字。

家里买不起纸。家的附近有条河，河上有座青龙桥，桥头有个很大的茶馆。孩子会去茶馆捡顾客扔下的包茶叶的纸。他把这些纸收集起来，带回家，在家练书法。

有一天他遇到一位在茶馆喝茶的老道。老道问他捡纸有何用。

“练字。”他答道。道士大感兴趣，和孩子聊了起来，最后道士说：“我收你为徒！你成了我的徒弟，需出家云游。”

“出家”字面上是离开家，实际上是离开尘世，意思是做和尚或道士。我祖父似乎愿意接受这个提议，所以他们就离开家，直奔北京城去了。他也没告诉父母，就这么走了。他们到城里时，已有很长时间没吃东西了，道士带他进了一个小饭馆。在那里，他们遇到了一位专门给穷旗人教书的先生。那人正在独酌，因为认识道士就过来跟他搭腔。

“你跑这儿干啥来了？”他问。道士大窘，吭吭哧哧地说：“嘿，我刚收了个徒弟。”

“嘿！”此人呼道：“你还收徒弟？胡说！把孩子给我留下！”我祖父就这么离开了道士跟那位先生去当徒弟了，称为“书童”。我祖父就跟着那位先生，他当时收年轻的男孩做助手，称为“书童”。每天早上祖父要搬着重重的一包书，还有纸、砚台、笔、墨，跟着老师

水流云在

想明白了，因为他给那位教书先生写信，大致是说：“行了，挑个好日子吧。”

这就祖父和祖母结婚了。在当时肯定是很大胆的举动。在当时的中国，所有的婚姻都必须由“媒妁之言，父母之命”来安排。我祖父只通过那位教书先生从中撮合就与他的心上人结婚了。

他这一结婚可就联姻了皇族。我祖母姓爱新觉罗，名叫爱新觉罗·淑冲。从我祖母那边数，我家是清朝雍正皇帝的十四弟，也就是传说中被夺嫡的那位允禩的直系后代。我祖母1925年去世，生年五十五岁。作为一个女人，她的一生可以说掌握了自己的命运，十几岁爱上了我祖父，反叛当时的社会伦理和门户之见与他结婚。我祖父当时不过是一位本身并不富有的教书先生的助手。祖父创办《大公报》之后还请这位教书先生当了记者，这位老式的教书先生成了第一位记者，自由地报道当时时政，甚至写社论呢。

祖父结婚后不久皈依了天主教，据我父亲说，我祖父是在街上听到一位传教士对人群宣讲：“忏悔吧，你们这些罪人，主的天国已经近了！”这位传教士是个外国人，留着小胡子，用中文传教。那天祖父在街上听到传教士的讲道，感觉醍醐灌顶。他开始研究天主教的教义，最后受了洗礼。至于我祖母的信仰——当时女人想什么不重要。她信什么，她就跟着信什么。

当时女人想什么不重要。她信什么，她就跟着信什么。

当时女人想什么不重要。她信什么，她就跟着信什么。

当时女人想什么不重要。她信什么，她就跟着信什么。